

证券代码：836093

证券简称：优雅电商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093	优雅电商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博瀚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1 号 1 号楼 4 层 A-4-2 号 095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了报告。

（四）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司 2024 年的审计机构，现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详情请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七）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

议案》

详情请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董事会对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05)。

(九) 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情请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监事会对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06)。

(十)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8,562,426.97 元（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详情请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十二)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修改营业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情请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修改营业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09 及《关于补充确认修改营业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补发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 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方式，公司不受理电话、传真或信函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9:00-12: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1 号 1 号楼 4 层 A-4-2 号 095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田银涛；
2.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1 号 1 号楼 4 层 A-4-2 号 095 室；

3. 电话：18611076160。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 0.5 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